

证券代码：838418

证券简称：新兴生态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 新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09 时 30 分。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8418 | 新兴生态 | 2020年6月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号院通景大厦3层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19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0）和《2019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9）。

### （二）审议《关于〈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0）审计报告正文部分。

### （三）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 2019 年度拟不分配利润。

（八）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1）。

（九）审议《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7)。

(十二)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8)。

(十三)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9)

(十四)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0)

(十五)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1)。

(十六)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2)

(十七) 审议《关于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3)。

(十八)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十九) 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

因近期公司资金较为紧张，现有两笔银行短期贷款即将到期归还，故申请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二十) 审议《关于承包北京通用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绿化工程项目》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绿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河北绿城”) 近期与北京通用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丽泽商务区 E-08、E-09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绿化工程施工项目，合同金额为【14,862,265.45 元】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二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合计申请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预计为 1 年，实际贷款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贷款金额为准，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或稍有上浮。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以上授信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其他现有股东同意按其持股比例向实际控制人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09: 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1、会议联系人：吴亚兰

2、公司地址（通讯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号院1号楼3层

3、联系电话：010-50813776

（二）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新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新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